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2026年 基建工程业务外委服务框架询比采购三次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WHCGY-2026-04)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乌海市, 海勃湾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2026年基建工程业务外委服务框架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1万元, 招标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采购公告;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2026年基建工程业务外委服务框架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2026年基建工程业务外委服务框架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2-28 15:30:00到2026-03-04 17:00:00。

获取方式: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ECP2.0) 下载。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3-05 09: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ECP2.0)。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3-05 09:0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二楼开标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ECP2.0) (ecp.impc.com.cn:21002)、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www.nmgygcg.ejy365.com)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林荫大街南、车站路东

联系人: 曹杰

电话: 0473-6130049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通用时代广场A座1510室

联系人: 柴学栋

电话: 0471-676707

邮件: zyxths@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柴学栋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第
页
共
页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 2026年基建工程业务外委服务框架 询比采购三次公告

1. 采购条件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2026年基建工程业务外委服务框架项目，采购人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采购项目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出资比例100%。该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对本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2.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2.1 采购编号: WHCGY-2026-04

2.2 项目名称: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2026年基建工程业务外委服务框架

2.3 本次服务内容: 为进一步满足我公司2026年承接的电网工程建设项目正常开展,保障我公司各业主项目部管理工作的有序进行,需要开展我公司各业主项目部管理业务的外部委托事宜,要求具体用工形式为业务外委。根据我公司各工程业主项目部业务外部委托的实际需要,协助业主项目部完成各项业务的“组织、协调、推动、监督、评价”,切实抓好项目建设全过程关键环节和参建队伍的管控,要重点抓好变电站、线路工程业主项目部工作关键点,确保重点管理要求有效落实。

2.4 最高投标限价: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最高投标限价单价(元)
1	500kV 输变电工程	项	1	60000
2	500kV 主变扩建及间隔扩建工程	项	1	50000
3	500kV 线路工程	项	1	50000
4	220kV 间隔扩建工程	项	1	30000
最高投标限价单价合计(元): 190000 元				

2.5 服务时间：按照采购人要求

2.6 服务地点：按照采购人要求

2.7 框架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乙方须于框架有效期内完成甲方委托的全部业务，且具体单项服务项目履约期以甲方确认的时间为准。

2.8 入围家数：1 家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是响应采购、参加响应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2 供应商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在近三年内（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4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① 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② 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③ 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



3.5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将查询结果截图。

3.6 在近三年内（2023年01月01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2023年01月01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供应商名称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2023年01月01日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3.7 供应商未被列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良行为供应商名单》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发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修复企业名单除外。

3.8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3.9 更多资格要求：

3.9.1 供应商需提供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挂网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在获取采购文件前需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平台联系方式：首页-右下角"联系我们"，具体链接：<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contact>），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商务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doc-com/2024101013908041_2018072800069689）”查看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办理流程，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获取采购文件。

4.2 本采购项目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电子交易系统开展采购活动。

4.3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6年02月28日起至2026年03月04日17时（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下载电子采购文件。

（1）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采购项目管理->非招标项目->应答阶段->获取采购文件->获取文件，从项目列表中选择投标的采购项目，并点击【获取采购文件】按钮，状态同步为已获取；下载采购、响应文件路径：采购项目管理->非招标项目->应答阶段->获取采购文件->获取记录及采购文件下载，勾选具体采购项目，并点击【维护谈判联系人】按钮，维护联系人信息；点击【下载采购文件】按钮，下载采购文件；点击【IMPC文件打包】按钮和【下载IMPC包】按钮，下载IMPC包至默认路径，响应文件下载成功。平台联系电话：网站首页-左下角“联系我们”，具体链接：<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contact>。

4.4 办理CA数字证书方式：供应商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doc/doc-com/2024101013908041_2018072800069689 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办理流程链接）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2026年03月05日09时00分。

5.2 递交方式：

（1）电子响应文件请于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响应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逾期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予以拒收。

（2）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使用登录【中招互连】APP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A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A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6.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

6.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2026年02月28日~2026年03月05日09:00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03月05日09:00

商务技术标、经济标开标时间：2026年03月05日09:00

商务技术标、经济标签到、解密时间：2026年03月05日09:00~09:30

注：上述时间均指北京时间。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有改变，采购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电子交易系统联系解决（联系方式详见电子交易系统网页界面），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6.2 开标地点：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详细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二楼开标室）

7、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 供应商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采购项目管理-非招标项目-开启应答文件阶段-文件解密, 使用中招互联 APP 扫码解密。届时请供应商代表提前 60 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供应商需保持手机正常使用或电脑网络通畅)。

如果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有改变, 招标代理机构将提前通知, 逾期提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受理。

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 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 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沟通联系解决(电话详见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界面底部), 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商务技术标响应文件, 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并不予解密经济标响应文件; 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成功解密商务技术标响应文件, 但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经济标响应文件, 视为其响应文件不完整, 投标将被否决。

8. 响应保证金及采购费用:

8.1 响应保证金: 所有供应商都须交纳响应保证金, 缴纳方式为现金、银行汇票、保兑支票、银行保函、现金支票、电汇等均可, 响应保证金须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响应保证金金额详见采购文件对响应保证金的相关要求。没有提交响应保证金或响应保证金不符合要求的, 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8.2 采购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成交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1) 采购代理服务费金额: 以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为基数, 参照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关于印发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规定的标准收费。

(2)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 采购完成, 发出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3) 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形式: 电汇、银行转账均可。



(4)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 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 建行包头青山支行

账号: 15001716677059666666

8.3 平台使用费: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 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收费标准: 招标项目 400 元/包段/次, 采购项目 300 元/包段/次

8.4 产权交易中心交易费:

8.4.1. 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 收取标准如下:

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但无成交总价的单价、费率类项目, 按照项目成交单价、费率的降幅比计算成交总价, 按成交总价 1% 向成交供应商或招标代理机构收取场所服务费, 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汇款信息如下:

户名: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 华夏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 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号: 304191001951

8.4.2 交易场所: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联系人: 董政

联系电话: 0471-3477645

开票联系电话: 0471-3473014

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时请备注: 开标时间+代理机构简称或项目简称。



注：成交供应商须在成交公告发布后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完成代理服务费，场所服务费的缴纳，如未按时缴纳费用将按照不良行为供应商管理办法进行处罚。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
(<https://ecp.impc.com.cn:21002>)、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www.nmgygcg.ejy365.com)上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0. 联系方式

采购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海超高压供电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林荫大街南、车站路东

联系人：曹杰

联系电话：0473-6130033

异议受理人：张晓晨

联系电话：0473-6130049

采购代理机构：正源信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内蒙古乌海市海勃湾区通用时代广场A座1510室

联系人：冯志霞、王敏、朱昊、李紫薇、任宣臣、贺海平、张炳霞、柴学栋

联系电话：0471-6676707/6676523

电子邮件：zyxths@126.com